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731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000,000.00元，公司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扣除其承销费用、保荐费用25,000,000.00元（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共计27,700,000.00元，前期已支付2,700,000.00元）后，将剩余的600,000,000.00元于2010年6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河支行13001656208050504319银行账户250,570,000.00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河支行100202309124银行账户200,900,000.00元，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建华支行4730990001801600001045银行账户148,530,000.00元。公司另外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7,998,369.9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2,001,630.0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0〕第1044号）。

2010年12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部2010年6月23日印发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年第一期，总第四期）及财政部于2010年12月28日印发的《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规定，公司对原计入冲减资本公积的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的广告费、路演及财经公关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6,707,069.92元自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调整转入2010年度损益，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8,708,700.00元（公司已将该6,707,069.92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1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	------	--------	---------------	----

中国建设银行沙河支行	13001656208050504319	250,570,000.00	8,072,665.42	
中国银行沙河支行	100202309124	200,900,000.00	2,321,106.08	
华夏银行石家庄建华支行	4730990001801600001045	148,530,000.00	9,680,193.75	
中国建设银行沙河支行	130100021438		12,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32,073,965.25	

注：上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 600,000,000.00 元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系按上述规定调整后）人民币 11,291,3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8,708,700.00 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2011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董事会发布《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并经 4 月 19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变更为 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

1.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 （1）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6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
- （2）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总金额：人民币 4,855 万元。
- （3）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总金额占新项目总筹资额的比例：8.25%。
- （4）新项目名称：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
- （5）新项目拟投入总金额：人民币 5,993 万元。

2.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原因

进行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公司的炭黑尾气发电机组能够和公司的炭黑生产能力形成更好的匹配，保证生产设备能够更加安全、高效的运行。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差异
1	1×4万吨软质及1×4万吨硬质炭黑生产线	200,900,000.00	170,927,652.49	-29,972,347.51
2	两条4万吨/年硬质炭黑新工艺生产线	250,570,000.00	208,233,901.24	-42,336,098.76
3	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	59,930,000.00	53,183,924.43	-6,746,075.57
4	15MW（原 6MW 变更）炭黑尾气发电工程	59,930,000.00	51,179,277.53	-8,750,722.47
	小计	571,330,000.00	483,524,755.69	-87,805,244.31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 1-3 项产生节余资金 79,054,521.84 元，产生节余主要原因为：

(1) 公司近年来创新、研发能力有了较大提高,新的炭黑生产线融入了公司独到的专有技术,使得试车费用大幅降低;(2) 公司对项目管理高度重视,从项目的土建工程、设备采购、设备安装等环节严格把关,采用严格的招投标程序,目标责任层层落实,节约了工程的投资成本。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 4 项 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系为原 6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变更后投资项目,变更前承诺投资总额为 48,550,000.00 元,变更后承诺投资总额为 59,930,000.00 元。实际投资额较变更后承诺投资总额 59,930,000.00 元差异金额为 8,750,722.47 元,较变更前承诺投资总额 48,550,000.00 元超支 2,629,277.53 元。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 1-4 项实际产生结余资金为 76,425,244.31 元。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2010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 2010 年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该资金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2011 年 2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3 个月。

该资金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 2011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先期已完工程(1×4 万吨软质及 1×4 万吨硬质炭黑生产线(7#、8#线)、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3#机组))节余募集资金 36,858,423.08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该资金已于 2011 年 9 月 21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201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七次会议《关于闲置质保金尾款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该资金已于 12 月 2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2,073,965.25 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5.13%。

6.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计划使用时间	计划使用金额(万元)	计划用途	备注
--------	------------	------	----

2012 年 9 月 5 日前	3,157.78	支付募投项目尾款、质保金	项目尾款、质保金余额
2012 年 9 月 5 日前	49.6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转出的孳生利息

(六)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

1. 2010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董事会发布《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将超募资金 22,051,630.08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2011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董事会发布《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将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81,645,820.87 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 2011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董事会发布《将上市费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将 6,707,069.92 元发行费用转回，同时作为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募投项目 3 “两条 4 万吨/年硬质炭黑新工艺生产线（9#、10#线）” 应实现效益 1,395 万元，实际实现 602.77 万元，没有达到预期收益，主要原因是新的生产线刚刚投产，尚处在需要调试阶段，材料单耗较高。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四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8,870.8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6,235.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4,855.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8.25%						2010 年： 22,102.54				
						2011 年： 34,132.6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1×4 万吨软质及 1×4 万吨硬质炭 黑生产线（7#、8# 线）	1×4 万吨软质及 1×4 万吨硬质炭黑 生产线（7#、8#线）	20,090.00	20,090.00	16,867.38	20,090.00	20,090.00	16,867.38	3,222.62	7#线（软质）： 2009-03-31 8#线（硬质）： 2010-12-31
2	15MW 炭黑尾气发 电工程（3#机组）	15MW 炭黑尾气发电 工程（3#机组）	5,993.00	5,993.00	5,236.88	5,993.00	5,993.00	5,236.88	756.12	2010-12-31
3	两条 4 万吨/年硬 质炭黑新工艺生产 线（9#、10#线）	两条 4 万吨/年硬 质炭黑新工艺生产 线（9#、10#线）	25,057.00	25,057.00	18,846.58	25,057.00	25,057.00	18,846.58	6,210.42	2011-09-05
4	6MW 炭黑尾气发电 工程	15MW 炭黑尾气发电 工程	4,855.00	5,993.00	4,243.86	4,855.00	5,993.00	4,243.86	1,749.14	2011-09-05
	合计		55,995.00	57,133.00	45,194.70	55,995.00	57,133.00	45,194.70	11,938.30	

注：1. 公司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11,040.45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2,205.16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8,164.58 万元；发行费用 670.71 万元转回, 作为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二、（六）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

2. 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为 48,352.48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额为 45,194.70 万元，差额 3,157.78 万元为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和质保金。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年利润总额）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1	1×4 万吨软质及 1×4 万吨硬质炭黑生产线（7#、8#线）	110%	4,126.00	4,158.65	1,621.30	-	5,779.65	是
2	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3#机组）	100%	2,556.00	2,593.48	-	-	2,593.48	是
3	两条 4 万吨/年硬质炭黑新工艺生产线（9#、10#线）	80%	4,185.00	602.77	-	-	602.77	否（注）
4	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原 6MW 变更）	90%	1,265.00	353.26	-	-	353.26	否（注）

注：1. 募投项目 3“两条 4 万吨/年硬质炭黑新工艺生产线(9#、10#线)”年承诺实现利润总额 4,185 万元，按照实际投产月数计算报告期内应实现利润总额为 1,395 万元，实际实现 602.77 万元，没有达到预期收益，主要原因是新的生产线刚刚投产，尚处在需要调试阶段，材料单耗较高。

2. 募投项目 4“15MW 炭黑尾气发电工程(4 号机组)”年承诺实现利润总额 1,265 万元，按照实际投产月数计算报告期内应实现利润总额为 421.67 万元，实际实现 353.26 万元，没有达到预期收益，主要原因是生产期限较短，尚处在需要调试阶段。